

济南市历城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济历城人发〔2020〕36号

济南市历城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0 年拟补充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 基金方案的决议

(2020 年 8 月 28 日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)

济南市历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刘建华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济南市历城区 2020 年拟补充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方案的报告》。会议经过审议，同意这个报告，决定批准 2020 年拟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3006.5 万元和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5000 万元的方案。

抄报：区委。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，区发改局，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，
区税务局，各街道人大工作室。

济南市历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0年9月1日印发